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校內工友轉化技工簡章

一、依據本校「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校內工友轉化技工評選要點」

111 年 05 月 09 日修正通過版辦理。

二、名額：技工 1 名。

三、工作地點：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

四、薪資：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工友管理要點等相關規定核給。

五、進用對象及標準：

(一) 須為本校現職工友，近五年內考績不得為丙等。

(二) 具水電、機電基本維護能力。

(三) 願接受演藝廳相關設備操作訓練者。

六、工作項目：校園水電、機電設施維護、演藝廳操作管理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提交「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校內工友轉化技工申請書」，
附相關佐證文件，如：敘獎文件、檢定能力證明等。

(二) 日期：請於 111 年 6 月 1 日下班前送件至庶務組，逾期不受理。

- (三) 由庶務組陳核受考人現職單位主管、總務主管及校長於考評項目欄，依該項分數範圍內評分。

八、評選方式與程序：

- (一) 面談：資格條件經審查符合進用對象及標準者，通知參加評選面談，由面談委員依面談項目分數範圍內評分，取分數之平均值，另與其它項目(詳見評分標準表)合計總分。
- (二) 依總分排定名次，陳請校長圈選轉化人選。
- (三) 錄取通知：111 年 6 月 10 日前於本校網頁公告錄取人員。

資格未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
九、評分標準表、申請書、評分表、面談委員評分表、面談委員評分總表如附件。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校內工友轉化技工評分標準表

選 項 區 分(配比 分數)	評 比 項 目		評 分 標 準		備 註
個 人 經 歷 (20 分)	年資		10	本項目評分，最高以 10 分為限。	服務年資之計分：每 1 年核給 1 分；年資尾數未滿半年者，以半年計算核給 0.5 分；在半年以上，未滿 1 年者，以 1 年計算。
	考 績	甲等	1	本項目評分，最高以 5 分為限。	一、年終考核以最近 5 年核計。
		乙等	0.5		二、考列丙等者，不予計分。
	獎 懲	嘉獎(申誡)1 次	0.5	本項目評分，最高以 5 分為限。	一、獎懲以現職最近 5 年內已核定發布者，且以於校內工作敘獎為限，需檢附敘獎函影本佐證。 二、按上列標準獎加懲減，其結果如產生負分時，應倒扣總分。
		記功(記過)1 次	1		
		記大功(記大過)1 次	2		
服 務 表 現 (15 分)	職務歷練與發展潛能	單位主管推薦	10	本項目之評分，最高以 15 分為限。	由受考人現職單位主管與總務主管就所列評比項目檢討作綜合評分。
	工作勤奮、積極配合	總務主管評分	5		
綜 合 考 評 (20 分)	由機關首長就出缺職務需要、受考人服務情形、品德等檢討作綜合考評。		20 分		由校長或其授權人作綜合考評。
專 業 能 力 (15 分)	具備專業證照或能力		15 分		1. 水、電技師證照，需附影本佐證。(5 分) 2. 音控技術人員證照，需附影本佐證。(5 分) 3. 水、電或音控相關工作經驗，如非校內經驗，請附佐證資料。(每 1 年核給 1 分，本項最高 5 分)
面 試 或 業 務 測 驗 (30 分)	視出缺職務實際需要，由委員會決定評分方式。		30 分		本項占總成績 30%，其餘「個人經歷」、「服務表現」、「專業能力」、「綜合考評」四大項合計分數占總分 70%。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校內工友轉化技工申請書

姓 名								
校 內 服 務 單 位								
到 職 日 期								
校內 個人 經歷 20 分	年 資	10 分	自 年 月至 年 月止共計 年					
	考 績	5 分	110	109	108	107	106	
	5 年內獎懲 (校內)	5 分	大功		小功		嘉獎	
			次		次		次	
專業能力 (15 分)		專 業 證 照	證照名稱	核發機關	核發日期	證書字號		
		相 關 工 作 經 歷	服務單位	職稱	起訖年月		年資	
					年 月~ 年 月		年 月	
					年 月~ 年 月		年 月	
					年 月~ 年 月		年 月	
		應徵者簽章：						

序 號：

(由庶務組依報名順序填入)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校內工友轉化技工評分表

姓 名							序 號	
項 目			內 容					評 分
個人 經歷 20 分	年 資	10 分	自 年 月至 年 月止共計 年					
	考 績	5 分	110	109	108	107	106	
	獎 懲(校內)	5 分	大功		小功		嘉獎	
			次		次		次	
專業能力 (15 分)			專業證照評分(10 分)			相關工作經歷評分(5 分)		
服務 表現	職務歷練 與發展潛能 工作勤奮 積極配合	15 分	服務單位主管			總務主管		
			評分(10 分)			評分(5 分)		
綜合考評 校長或其授權人評分(20 分)								
面談或業務測驗平均分數 (30 分)								
總分 (100 分)								

庶務組

總務主任

服務單位主管

校 長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校內工友轉化技工

面談委員評分表

面談日期： 年 月 日

評 分 項 目			參 與 面 談 人 員		
項目	說明	配分	序號 1	序號 2	序號 3
儀態	工作態度、語言表達、人際互動與溝通、人格特質	10分			
職能	問題判斷分析、自我管理能力的、技術與經驗、完成任務能力	10分			
發展潛能	對本職缺工作內容之認識、學習熱誠、自我期許	10分			
得分加總		30分			

委員代號：()

面談委員簽名：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校內工友轉化技工

面談委員評分總表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面談委員代號	參 與 面 談 人 員		
	序號 1	序號 2	序號 3
(A)			
(B)			
(C)			
評分合計			
平均分數			

面談委員簽名

簽 名			
-----	--	--	--